

临汾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临环委办函〔2025〕38号

关于2025年2月县（市）环境空气质量 改善奖惩情况的通报

有关县（市）人民政府：

按照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印发的《临汾市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惩办法》（临环发〔2025〕2号）要求，现将2025年2月纳入我市考核范围的县（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惩情况进行通报（见附件）。

附件：2025年2月县（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惩情况
统计表

临汾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3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5年2月平川县（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惩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县（市）	综合指数				PM _{2.5}				奖惩资金合计
	高于区域平均值扣罚	同比恶化扣罚	低于区域平均值奖励	同比改善奖励	高于区域平均值扣罚	同比恶化扣罚	低于区域平均值奖励	同比改善奖励	
霍州市	0.00	0.00	0.66	5.13	0.00	0.00	0.07	2.46	8.33
襄汾县	18.27	0.00	0.00	4.01	8.93	0.00	0.00	1.86	-21.33
翼城县	0.00	0.00	2.26	2.55	0.00	0.00	1.35	1.39	7.56

2025年2月山区县环境空气质量改善奖惩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县域	综合指数				PM _{2.5}				奖惩资金合计
	高于区域平均值扣罚	同比恶化扣罚	低于区域平均值奖励	同比改善奖励	高于区域平均值扣罚	同比恶化扣罚	低于区域平均值奖励	同比改善奖励	
古县	0.00	0.00	0.24	4.16	28.04	0.00	0.00	6.15	-17.49
汾西县	3.72	0.00	0.00	3.95	0.00	0.00	0.00	5.78	6.01
蒲县	0.00	0.00	3.56	2.96	0.00	0.00	4.23	4.08	14.84
永和县	24.92	0.00	0.00	3.21	27.64	0.00	0.00	6.29	-43.06
隰县	0.00	0.00	2.99	2.61	0.00	0.00	5.68	4.24	15.52
大宁县	0.00	0.00	1.64	2.68	0.00	0.00	3.14	5.94	13.40
乡宁县	0.00	0.00	0.04	3.14	0.00	0.00	0.54	4.78	8.50
吉县	9.32	0.00	0.00	3.53	0.00	0.00	0.00	6.25	0.45
浮山县	2.12	0.00	0.00	4.62	0.00	0.00	0.00	5.36	7.86
安泽县	12.92	0.00	0.00	3.07	29.24	0.00	0.00	5.48	-33.62

备注：当月奖惩资金合计正值表示当月资金奖惩结果为奖励，负值表示当月资金奖惩结果为扣罚。